



闫嘉遇

滨州渤海中学小学部三年级四班

我最喜欢打篮球,在篮球场上,我是活力四射的小明星。平时我喜欢读书、朗诵,一次次的练习,让我获得了更多站上舞台绽放光芒的机会,通过朗诵不同题材的作品,也让我体验了人生百态,感受着爱与勇气、梦想与坚持。



扫一扫
听我分享

我来说三国

东汉末年分三国,烽火连天不休。嘿,同学们!今天就让我们穿越历史长河回到那个战火纷飞的时代,亲身体验一下三国历史的魅力。

刘备字玄德,长着一对大耳朵,对人十分和气。他虽然靠卖草鞋为生,却胸怀大志,一直想拯救苍生,恢复汉室江山。他最厉害的就是特别会拉拢人心,走到哪儿都有人愿意跟着他,和他做朋友。

再说说刘备的两个结拜兄弟,关羽和张飞,酒馆的一次偶然相遇让志向相投的三人结拜为异性兄弟。关羽,红脸长须,手持青龙偃月刀,威风凛凛得像个战神!他武艺高强,过五关斩六将,不管面对多少敌人,就没怕过。关羽还特别忠义,和刘备失散后,曹操想尽办法拉拢他,给他好吃好喝、高官厚禄,可关羽心里就只有刘备,一听到大哥消息,立马就奔着大哥去了,这份忠诚太让人佩服啦。张飞呢,别看他长得五大三粗,黑着脸,像个莽撞大汉,可打起仗来,简直能把敌人吓破胆。

后来,刘备三顾茅庐请出了诸葛亮,他一出场,就给刘备分析天下大势,制定发展战略,这就是著名的“隆中对”。再加上五虎上将张飞、关羽、

马超、黄忠、赵云,团队的不断壮大,让刘备从一个小角色慢慢成长为能和曹操、孙权抗衡的一方霸主。这中间还有许多惊心动魄的故事,比如:草船借箭、火烧赤壁、败走华容道、火烧连营,你可一定不要错过了!

这么多人物里,我最喜欢的就是赵云,赵子龙。最让我印象深刻的故事是孤江救阿斗,单枪匹马在曹操大军中七进七出,只为了救回刘备的儿子阿斗,这勇猛和忠诚,让大家都对他竖起大拇指。他也是五虎上将之一,刘备去古城的路上两人相遇,从那时起赵云就一心辅佐刘备。有一次,刘备刚拿下一座城,想把这块地分给官员们,这时赵云却说应该分给当地百姓,刘备听取赵云的建议,也得到了老百姓的拥护和认可。

《三国演义》是四大名著中我最喜欢的一本书,听了我的讲述,你是不是也想去看看呢?

陈洛伊

滨州实验学校南校区五年级六班

书包里藏着的秘密

每天清晨,我总要把书包翻过来倒过去检查好几遍。无论我多么仔细,放学时总会从里面变出些意料之外的东西——有时是颗黄澄澄的橙子,有时是几个水灵灵的大草莓,藏在书包的夹层里,像偷偷眨眼睛的星星一样可爱。

那天我蹲在门口穿鞋,透过门缝看见姥姥踮着脚尖走来。她鬓角的银丝在晨光里轻轻摇晃,手里拿着个红彤彤的苹果。我连忙把脸埋进书包,假装整理课本。听到拉链被轻轻拉开的声音,水果落进夹层的闷响,还有她像春风掠过的呼吸,那一刻,我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温暖。

直到夏季雨天来临,这个秘密才露出新的痕迹。那天天气很闷,不一会就暴雨倾盆,我躲在屋檐下着急忙慌地翻找雨伞,找了好久都没有找到,无意间却在书包侧袋摸到了一团暖烘烘的东西。打开一看,原来是一件鹅黄色的小雨衣,叠得整整齐齐,

在塑料袋的外边还有一张便利贴,上面写着:“今天有雨,记得穿。”雨水顺着屋檐淌成一串串珠帘,那些歪歪扭扭的字迹在朦胧的水汽里慢慢化开,像春天融化的第一捧雪,温暖着我的心。

最让我惊讶的发现是在深秋。体育课后,我的书包带突然断裂,于是我就蹲在树下仔细翻看,忽然发现针脚里藏着另一道针脚——是用暗红色的丝线沿着裂口缝得,缝得密密麻麻,像是小时候姥姥给我做棉袄时的针法。这时候我突然明白,原来上周书包带磨破时,姥姥就已经戴着老花镜,在台灯下把裂口缝成了两排整齐的“小蚂蚁”。

此刻,我的书包静静躺在书桌上,帆布上深浅不一的纹路像树木的年轮。那些藏在夹层里的温度,缝在针脚里的牵挂,还有永远比我早一步抵达的关怀,都是岁月悄悄写好的温暖。我终于明白,这鼓鼓囊囊的书包里,原来装着一整个春天,一整片姥姥对我的爱。

(指导教师:闫昱琨)

大家好,我今年11岁,性格开朗,喜欢笑,朋友们都说我是一个“自带阳光的追风女孩”。我爱好广泛,喜欢阅读、写作、画画、跳舞。在未来的坐标系里,我要把每个今天都叠成向上的阶梯,让明天的自己能够采摘更高的星辰!



扫一扫听我分享

